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我們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負責及擁有全面權力可管理及經營我們的業務。

本集團的日常營運由我們的執行董事監管及進行，並由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協助。

下表載列有關我們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透過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關係除外)
執行董事						
陳少義先生	43	主席及執行董事	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管理及營運	高級管理層成員方韻茹女士的配偶
倪朝祥先生	56	執行董事	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本集團的整體管理	高級管理層成員楊寶珠女士的配偶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偉德先生	39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七年•月•日	就有關策略、政策、績效、問責、資源及行為準則的事宜提供獨立判斷	不適用
陳愛莊女士	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七年•月•日	就有關策略、政策、績效、問責、資源及行為準則的事宜提供獨立判斷	不適用
蔡穎恒先生	39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七年•月•日	就有關策略、政策、績效、問責、資源及行為準則的事宜提供獨立判斷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陳少義先生（「陳少義先生」），43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合規主任。彼與倪朝祥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共同創辦本集團，目前為本集團的董事總經理。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管理及營運。具體而言，彼負責維持及提高本集團業務的利潤率，尋求及發佈新的產品銷售及服務。彼自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為Cool Link Marketing的董事總經理。彼亦為Cool Link Supply（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及Open Treasure Enterprises（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的董事。

陳少義先生於分銷行業擁有不少於15年的經驗，主要專注於本地及海外業務貿易，包括進口供應品及出口產品銷售。

於成立本集團前，陳少義先生曾經經營過大量的合夥業務，即Cool Link & Marketing（批發雪糕業務）及Jun Chuan Discus Farm（經營魚苗孵化場及養魚場業務）。彼亦為Sheng Huat Packing & Transport（製造木質容器業務）的獨資經營者。於成立本集團前，所有該等經營企業均已終止營業。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陳少義先生已成功完成由Leadership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開辦的有效戰略領導培訓項目。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少義先生先前曾為下表所示公司的董事，該等公司因停止營業已根據公司條例第344節獲註銷及解散：

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解散前		
		主要業務活動	註冊成立日期	解散日期
Xiang Fu Pte. Ltd.	新加坡	一般批發貿易 (包括一般進口 商及出口商)	二零一二年 八月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二日

上述公司於解散日期均有償債能力。據陳少義先生所知，解散Xiang Fu Pte. Ltd. 並無對其產生任何責任或義務。

陳少義先生目前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陳少義先生為高級管理層成員方韵茹女士的配偶。

倪朝祥先生(「倪朝祥先生」)，56歲，為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彼現任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彼與陳少義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共同創辦本集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彼亦為Cool Link Marketing (自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起)、Cool Link Supply (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及Open Treasure Enterprises (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的董事。

倪朝祥先生於本集團的經驗的基礎上在分銷行業擁有逾15年的經驗。

於成立本集團前，倪朝祥先生曾經經營過大量的合夥業務。彼擁有Cool Link & Marketing (批發雪糕業務)、Jun Chuan Discus Farm (經營魚苗孵化場及養魚場業務)及Rui En (業務支持服務業務)。除Rui En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已終止營業外，所有其他經營企業均已於成立本集團前終止營業。

倪朝祥先生先前曾為下表所示公司的董事，該公司因停止營業已根據公司條例第344節獲註銷及解散：

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解散前		
		主要業務活動	註冊成立日期	解散日期
Xiang Fu Pte. Ltd.	新加坡	一般批發貿易 (包括一般進口 商及出口商)	二零一二年 八月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二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上述公司於解散日期有償債能力。據倪朝祥先生所知，解散 Xiang Fu Pte. Ltd. 並無對其產生任何責任或義務。

倪朝祥先生目前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倪朝祥先生為高級管理層成員楊寶珠女士的配偶。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偉德先生（「譚先生」），39歲，自[•]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譚先生於香港審核及會計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下表概述其專業經驗：

公司名稱	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	最近／目前職位	服務時間
鼎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8)	提供擔保服務、 快捷貸款服務、 金融服務、融資租賃 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	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今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 事務所有限公司	提供擔保、業務服務及 外判、私人客戶服務、 風險諮詢服務、 專家諮詢服務、 及稅務服務	高級審計經理	二零一一年一月至 二零一三年一月
Grant Thornton	提供審計、稅務及 諮詢服務	審計經理	二零零五年四月至 二零一零年一月
Ronald H.T Lee & Co.	提供審計、稅務及 諮詢服務	高級核數師	二零零二年一月至 二零零五年二月

譚先生在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之情況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於任期的主要業務	職位	服務期限
汛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1)	承接地基工程（主要包括 挖掘及側向承托工程、 嵌岩工字樁及迷你樁 工程以樁帽建設工程）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九月至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譚先生目前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譚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畢業於格拉摩根大學（現稱南威爾士大學），獲頒會計與金融（一等榮譽）文學士學位。彼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自二零一零年二月起為英國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陳愛莊女士（「陳女士」），40歲，自[•]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及審核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下表概述陳女士的專業經驗。

公司名稱	公司主要業務活動	最近／目前職位	服務時間
中國優通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68)	光纖佈放服務及 弱電設備集成服務	公司秘書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今
Pine Agritech Limited (先前於新加坡證券 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及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被私有化及 自願退市)	製造及分銷豆製品 及其他副產品	財務總監及聯席 公司秘書	二零零七年九月 至二零一零年三月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提供審計、稅務、 顧問、企業風險 及財務諮詢服務	經理	二零零零年四月 至二零零七年九月

陳女士目前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陳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獲頒工商管理學士（會計學）學位。彼自二零零二年十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於二零零一年十月為英國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二零零六年十月成為該機構的資深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蔡穎恒先生（「蔡先生」），39歲，自[•]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及審核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

彼於製造及貿易行業擁有逾13年的經驗。

下表概述蔡先生的專業經驗：

公司名稱	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	最近／目前職位	服務時間
C-BONS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衛浴產品製造及貿易、物業發展、度假及旅遊開發	投資總監兼董事總經理	二零零四年四月至今

蔡先生於聯交所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任期內主要業務	職位	服務時間
中国优质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3)	中國貴州省無煙煤的開採及銷售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蔡先生目前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蔡先生先前曾為下表所示公司的董事，該等公司因停止營業註銷解散：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解散前主要業務活動	註冊成立日期	解散日期
Vencela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不適用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三日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加力發營造有限公司	香港	不適用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	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蔡先生確認其並無不當行為導致上述公司的解散，就彼所知，概無因該公司的解散已或將對其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蔡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五月獲得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加拿大）文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三月獲得加州管理大學（美國）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規定作出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

- (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 (i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其他關係；
- (ii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及
- (iv) 除本文件附錄五「有關董事、管理層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一節所披露者外，彼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的任何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有關董事委任的其他事宜需敦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我們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日期	主要職責	與其他 董事及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透過本集團 或與本集團有關 的關係除外)
陳治樞先生	43	總經理	二零零一年 八月一日	負責監察本集團之整體 財務表現及市場推廣以 及生產事宜	不適用
楊寶珠女士	55	客戶經理	二零零四年 七月一日	負責編製本集團之財務 會計及報告	執行董事倪朝祥 先生的配偶
方韻茹女士	42	會計經理	二零零一年 八月一日	負責監督及管理本集團 之整體財務會計及報告	執行董事陳少義 先生的配偶
呂偉勝先生	28	公司秘書	二零一七年 一月五日	負責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 事宜	不適用

陳治樞先生(「陳治樞先生」)，43歲，於二零零一年八月加入本集團，自二零零二年九月二日起擔任本集團總經理及Cool Link Marketing的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營運。陳治樞先生於分銷行業擁有逾16年的經驗。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零零六年十月及二零零六年五月，陳治樞先生已分別成功完成由Leadership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開辦的有效激勵領導(中文)課程有效個人生產力課程及動態成功管理課程。於一九九四年七月，陳治樞先生獲新加坡工藝教育學院頒發電子服務(視頻技術)國家技術二級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楊寶珠女士（「楊女士」），55歲，為本集團的客戶經理。彼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加入本集團擔任客戶經理，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亦為Cool Link Marketing的董事。彼為倪朝祥先生的配偶。

楊女士於管理及監察應收款項收款方面擁有逾14年的經驗。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就職於Asea Brown Boveri Pte Limited，其中彼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獲得與Asea Brown Boveri Pte Ltd 15年服務的服務獎勵。彼擁有Rui En，該公司從事業務支持服務業務，其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終止營業。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楊女士已成功完成由SMI Strategic Management Consultancy Pte Limited開辦的有效個人生產力課程。

方韵茹女士（「方女士」），42歲，為本集團的會計經理。彼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一日加入本集團，擔任會計經理，並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擔任Cool Link Marketing的董事。彼為陳少義先生的配偶。

於加入本集團前，方女士於一九九八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於Pacific Garment Manufacturing Pte Limited擔任採購員至二零零七年二月。其後，彼被Ocean Sky Limited聘為採購員至二零零七年二月，於加入本集團前不久，彼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入Quality Power Management Pte Limited。

於一九九四年七月，方女士已成功修完新加坡工藝教育學院機械工程工業技術員證書。於一九九六年八月、一九九九年三月及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彼分別獲頒均由新加坡採購及材料管理學會組織的採購技能結業證、採購管理證及材料管理文憑。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方女士亦已成功完成由Eduquest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Pte Limited開辦的餐飲安全及衛生政策及程序的課程。

呂偉勝先生（「呂先生」），28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呂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加入本集團。

於加入本集團前，於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呂先生被潘展聰會計師行有限公司聘用為審計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彼任職於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保部，最後職位為助理經理。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七年一月，彼加入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作為高級職員。

呂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九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彼於二零零九年十月獲嶺南大學頒發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無高級管理層目前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三年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公司秘書

呂偉勝先生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其履歷載於本節上文「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委員會

我們的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並向該等委員會授權多項職責，協助我們的董事會履行其職務及監控本集團特定範疇的事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董事於[•]通過的決議案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及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偉德先生、陳愛莊女士及蔡穎恒先生組成。譚偉德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主要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資料以及就財務申報提供意見；監察本公司的內部控制程序及監督任何持續關連交易。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董事於[•]通過的決議案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陳愛莊女士、蔡穎恒先生、譚偉德先生及倪朝祥先生組成。陳愛莊女士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功能為就有關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審閱基於業績的薪酬及確保概無董事釐定其自身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董事於[●]通過的決議案按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蔡穎恒先生、譚偉德先生、陳愛莊女士及倪朝祥先生組成。蔡穎恒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功能為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術、知識與經驗），並就董事會任何擬定的變動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成為潛在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挑選提名出任董事的候選人或就挑選有關候選人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及其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的企業管治守則。我們的董事將會每個財政年度審閱我們的企業管治政策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並於將於[編纂]後載入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中遵守「不遵守就解釋」的原則。

合規主任

陳少義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規主任。有關其資格及經驗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執行董事」一段。

授權代表

陳少義先生及呂偉勝先生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公司已付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酌情花紅、養老金計劃供款）分別約為1.0百萬新加坡元及0.8百萬新加坡元。根據安排及根據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參見本文件「有關董事、管理層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9.董事—(a)服務合約及委聘書之詳情」一段），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袍金及其他應付董事的酬金（任何酌情花紅除外）的總額估計約為0.7百萬新加坡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公司已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的報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酌情花紅、養老金計劃供款）分別約為1.8百萬新加坡元及1.3百萬新加坡元。

薪酬政策

本集團有關董事或表現優秀的員工薪酬的主要政策乃按照有關董事或員工的職務、責任、經驗及技能而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實物利益及／或與本集團表現掛鈎的酌情花紅的方式收取報酬。本公司亦會補還彼等在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就我們的營運執行其職能時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本公司定期審視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報酬待遇。本公司向高級管理層及主要員工定期提供酌情花紅以作獎勵。

本公司已於[•]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便本集團向獲選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激勵或獎勵。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13. 購股權計劃」一段。

於[編纂]後，薪酬委員會將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薪金、董事所付出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表現，以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報酬待遇。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概無支付或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並無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概無支付或董事、過往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並無應收任何酬金作為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有關的任何離職損失的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員工

我們深知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應付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及津貼。

我們未有遇到與招聘及挽留有經驗的員工有關的任何重大問題。此外，我們的正常業務運作亦無因勞工爭議或罷工而發生重大中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我們已委任域高融資有限公司擔任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向我們提供指引及提出意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23條，合規顧問將就下列情況向我們提出意見：

- (i)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告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時；
- (iii) 本公司擬以有別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動用[編纂]時，或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iv)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1條，聯交所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任期由[編纂]起，並預期至就我們在[編纂]後開始的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條當日為止。